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36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502.35% - 622.82%	盈利:4,150.41 万元
	盈利:25,000 万元 - 30,00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510.36% - 632.52%	盈利:4,092.98 万元
	盈利:24,982 万元 - 29,982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6 元/股-0.55 元/股	盈利:0.08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5,000万元至30,000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幅度区间为502.35%至622.82%,主要原因为:锂离子电池材料电解液产品市场需求旺盛,销量增长明显,同时产品原材料自产率提升,毛利率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1年第一季度业绩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27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46,129,4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7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赐材料	股票代码	0027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恒	卢小翠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		
电话	020-66608666		
电子信箱	ir@tinc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细化工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材料、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

一、锂离子电池材料业务

公司生产的锂离子电池材料主要为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和正极材料磷酸铁锂,均为锂离子电池关键原材料。同时,围绕主要产品,公司还配套布局电解液和磷酸铁锂的关键原料生产能力,包括六氟磷酸锂、新型电解质、添加剂、磷酸铁和锂辉石精矿等。锂离子电解液和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用于生产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产品和储能领域均有广泛应用。

2、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业务

公司生产的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主要有表面活性剂、硅油、水溶性聚合物、阳离子调理剂、有机硅及橡胶助剂材料等系列产品,其中,日化材料下游产品应用为个人护理品,包括洗发水、护发素、沐浴露、洗手液、消毒杀菌产品、护肤品等;同时,日化材料还广泛应用于日常家居、衣物的清洁及护理上,下游产品应用包括卫浴、厨房等硬表面用清洁剂、皮革护理蜡和洗衣液等;特种化学品主要应用于工业领域,公司的产品及应用技术为造纸、建筑、农药、油田、有机硅制品、橡塑和印染等领域提供创新的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1、经营模式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和解决方案服务的,集中多元化经营的精细化工企业。公司目前主营业务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并提供产品技术服务及解决方案。在生产上,公司通过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采购方式上,公司以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所需的原料、设备均通过公司集中采购。

2、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锂电池材料下游应用领域为锂离子电池产品,市场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产品(智能手机、照相机、笔记本电脑等)、动力领域(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等)和储能领域等,其中,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是锂离子电池及其上游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储能领域随着光伏、5G基站、电网储能及家庭储能的发展,增长速度加快也对锂电池材料行业有强大推动作用。公司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业务下游市场包括日用化学品市场和特定工业领域市场。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国民可支配收入水平的增长,追求美好及高品质生活的愿望推动个人护理品及日化品的消费持续增长。在特定工业领域的产品及技术应用,主要为工业领域内创新产品性能的突破、成本和环保等因素的提升提供专用化学品和解决方案,具有较好的增长空间。

(三)公司所处主要行业发展阶段及特点及行业地位

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方面,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电解液市场景气度较低,自二季度开始随着下游新能源汽车景气度的提升,公司电解液产量同比实现正增长,同时拉动六氟磷酸锂需求增长。随着低端落后产能被淘汰,行业内优势企业市场份额提升,公司作为行业内龙头企业,获得了新的市场增长空间。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排名前列的电解液供应商,市场份额仍保持领先,而持续不懈的国际业务开拓,也于报告期内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与LG化学等国外知名客户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与Tesla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进一步扩展了国外优质客户。

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行业方面,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人们对个人和家居护理产品有了多元化和更高品质的需求,个人和家居护理产品消费行业也保持了较高速度的稳定增长,同时随着电商渠道的快速发展,传统日化产品供应商也面临更频繁的新品和渠道的冲击和挑战,这对公司是机遇和挑战并存的时期。报告期内,在疫情冲击之下,国内化妆品市场虽然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但总体保持了超越其他可选消费品的增速以及相对更快的恢复速度。公司也采取积极的市场策略,抓住了上半年水溶性聚合物的爆发增长需求。总体而言,公司依然保持国内个人护理洗护类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并以持续推出的新产品为契机,初步奠定了新一代温和表面活性剂的领先市场地位,同时以配方的持续开发能力和技术服务引领的销售策略,拓展了护肤、彩妆等新的应用市场,有效提升了公司化妆品材料的认可度。目前,公司以竞争地位高、市场吸引力强的市场作为目标市场,如洗护发、婴幼儿用品、沐浴用品等,作为成熟的产品执行市场扩张的策略目标;同时加大护肤市场、彩妆市场、洁面市场的研发技术投入,以产品扩张的策略为主同步进行产线更新及新基地建设,进一步提升产能及质量稳定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4,119,046,395.55	2,754,589,624.70	49.53%	2,079,846,70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871,488.05	16,319,676.03	3,165.21%	456,284,90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8,329,612.39	11,656,922.43	4,432.33%	9,989,58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457,691.55	-18,408,019.80	3,535.77%	-318,250,631.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03	3,166.67%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03	3,166.67%	0.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9%	0.57%	16.92%	17.0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6,010,469,031.69	5,329,642,855.46	12.77%	4,934,891,95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85,861,771.64	2,788,297,066.31	21.43%	2,821,543,831.2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4,980,320.84	1,067,763,686.07	1,102,817,126.78	1,423,485,26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504,117.44	270,171,302.83	206,698,469.17	14,497,59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29,779.55	269,884,429.19	204,971,930.14	12,543,47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46,753.19	170,473,744.13	223,198,526.63	145,338,667.60

说明:公司在第四季度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8,630.93万元、选矿业务相关资产减值准备3,454.60万元及电池组租赁业务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8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金富	境内自然人	37.94%	207,215,799	162,734,836	质押	56,785,200
					冻结	470,526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16,767,7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4%	10,023,662			
李兴华	境内自然人	1.81%	9,901,712			
林飞	境内自然人	1.79%	9,751,39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0%	8,216,635			
徐金林	境内自然人	1.40%	7,645,80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6%	6,903,600			
吴镇南	境内自然人	1.10%	6,00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4,144,78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徐金林为徐金富的弟弟;2、林飞为徐金富配偶之妹的配偶。此外,未知其他股东之前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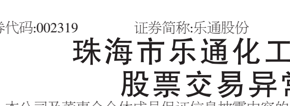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2020年总体经营情况

2020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国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努力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在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取得显著成效。面对疫情及外部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采取多方措施,积极化解疫情风险,在公司日化产品卡波姆的需求爆发及新能源汽车下游供应量的持续提升影响下,公司于2020年取得了较为亮眼的业绩。

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方面,随着2020年下半年国内疫情逐渐控制,市场恢复速度超预期,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大幅增长,带动锂电池出货量增长,拉动电解液出货量增长,2020年天赐电解液在全球市场份额加速提升,成功开拓了国际知名客户并实现批量供应。六氟磷酸锂、双氟磺酰亚胺锂、二氟磷酸锂、双氟草酸硼酸锂、硫酸乙烯酯等多种电解质及添加剂均实现公司自产自用。从第四季度开始,上游锂电材料溶剂、添加剂等交付压力剧增,市场供不应求,公司通过调整供应商沟通策略,保证了原材料的大部分及时供应,确保产品能够按时交付。全年公司共交付电解液超7.3万吨,同比增长超过52%,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方面,2020年全球受疫情影响,国内日化行业传统渠道的增长放缓,国内化妆品市场虽然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但总体保持了超越其他可选消费品的增速以及相对更快的恢复速度。2020年因疫情原因,公司硅类产品、阳离子聚合物受一定影响,两性表面活性剂、氨基酸表面活性剂粉体和卡波姆需求大幅增加,供不应求,公司把握时机,适时进行产线调整,同时国内外开拓了一批新锐品牌领域市场客户,为后续销售增长和产品开发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能力、质量体系、生产供应能力的潜在优势发挥明显,在全球新冠疫情肆虐和中美贸易战的经济环境中,公司快速调整经营策略,在全员的共同努力下,两大主营业务在销量和利润上均实现了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9,046,395.55元,同比增长49.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2,871,488.05元,同比增长3,165.21%;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528,329,612.39元,同比增长4,432.33%。

(二)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锂离子电池材料

锂离子电池材料方面,2020年实现较大增长速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6.61亿元,同比增长56.7%。2020年开启了公司电解液产品国际客户的收获之年,不仅成功开拓了国际知名客户并实现批量供应,AESC、Northvolt、Dyson、SDI、BMW、Panasonic等均进入了密切合作阶段,多年深耕的客户,如LG、村田取得较高供应份额和客户良好的评价,同时,配合国内客户国际化的进程也在加快。

公司提前布局电解液储能应用市场,目前,公司创新产品领先抢占了80%以上的5G、铁塔等储能市场。在二轮车市场中,公司继续保持锰酸锂电池电解液的领先市占率,2020年磷酸铁锂在二轮市场应用扩大,已成功突破了核心客户的铁锂二轮车项目。磷酸铁锂前驱体磷酸铁方面,公司产能稳步提升,目前已导入磷酸铁锂头部企业,产品供不应求。

公司目前自产自用多种电解质及添加剂,包括六氟磷酸锂($LiPF_6$)、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二氟磷酸锂($LiPO_2F_2$)、硫酸乙烯酯(DTD)等,无论是生产规模还是工艺水平均处于领先水平。其中,六氟磷酸锂分为液体六氟磷酸锂和固体六氟磷酸锂,2020年全年产出数量在国内外市场占据领先地位。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采用独特的合成及提纯工艺,品质及成本上具有天然优势,为其快速推向市场做出了贡献。二氟磷酸锂($LiPO_2F_2$)合成工艺进行了颠覆性的创新,解决了成本高的问题。目前公司有机添加剂VC已实现连续生产。含氟材料无水氟化氢产量依靠内部需求,做到产销平衡,以产定销,无库存,充分发会集团公司联动效益,加强内部搬平衡策略,整体效益显著提升。

2、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

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方面,2020年营收稳步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2.13亿元,同比增长51.4%。公司产品在传统洗护、洗衣液市场的竞争力较高,并已切入国内外的龙头客户。2020年市场开启线上直播推广方式,开通了脸书、抖音等国内外社交媒体官方号,并启动微信公众号,通过小视频、推文等多种形式进行推广。同时创办天赐日化直播媒体,高频次技术、市场信息类分享直播。

2020年公司成功开拓了新锐品牌领域市场。受益于香氛洗发/沐浴市场的成功,两性表活稳步增长,多个新项目进入测试。由于市场供应及降本需求,跨国公司已逐步采购中国公司的产品,以定制化为主,特别关注供应商在安全环保、社会责任、法规认证等体系构建;国内品牌商更加看中供应商的整体方案提供能力及可持续供应保障;国内消费升级拉动,客户对于天然来源、温和无刺激的高端原料需求量剧增;随着国内电商、直播的兴起,加快了整体方案的开发速度和迭代更新。

特种化学品方面,MOCA产品经调整策划后更加贴近市场,能够精准确认销售价格及销售策略,形成良好的互动,保持市场稳定,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研发新产品,坚持最大化生产,持续扩产提效。

(三)其他经营情况

人力资源方面,2020年公司以自主人才培养为主,结合外部择优为中期人力资源重要人才获取与培养策略,实现人才培养特色化。在人才培训特色化项目上,为了实现迅速提升核心骨干素质,提出培训实战化、分序列差异化的基本框架,塑造和宣贯了"以考代训"的培养理念,使分序列培养计划更具有专业的同时更适应目前企业大面积核心干部需要提升的现状,并借此培养出一批主训官,将企业的成功经验以培训的形式进行提取、总结和传承;为了保证紧凑的培训过程中培训效果的保证,将理论知识及实操技能转换为"考"的模式,更加有效落实学中干,干中学的双循环效果。在此逻辑下,公司进行了TMT训练营、子公司CEO"飞鹰计划"训练营、EHS绿色训练营、班组长培训营等分序列进行的培训项目,进行了产线经理比武、质量QCC发布赛、基层员工技能鉴定等"以考代训"为主旨的项目,也进行了安全/工艺/设备三人小组的机制攻克安全技术难题。

在组织设计上,进一步优化HRBP体系的建设,以内部培养、项目锻炼的方式进行HRBP团队能力提升,同时大力引入有效的数据化工具,如敬业度与满意度投入产出分析、线上培训系统上线等,为公司人力资源策略提供坚实有力的后台资源。

文化建设方面,2020年公司以每部门推选出的文化大使,组建了文化传播大使团队,宣传公司主流文化。开展了丰富而新颖的线上文化活动线上认购扶贫活动、教师节感恩活动、羽毛球大赛、生日会等,倡导员工热爱生活,积极向上;内刊"匠心天赐"及公众号"天赐文宣"作为文化宣贯的良好媒介,及时更新公司资讯、普及行业知识,突出宣传了安全文化、品质文化、工匠精神和公司经营商业道德文化;以员工为主的"天赐爱心互助基金"继续援助经济困难员工,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组织凝聚力。

信息管控方面,为增强信息安全管理,导入了国际标准化组织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制定或修订了包括《信息安全管理手册》、《资产控制程序》、《安全行为管理制度》等29项相关管理制度,识别并重点保护相关核心技术、专利。采用加密、权限控制、授权访问、核心设备冗余方案等手段或方法来降低风险,增强业务连续性。同时注重人员信息安全意思培养,引入信息安全制度学习,组织"ISMS信息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推动公司信息安全管理工作向新高度迈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	1,213,441,829.06	691,268,136.09	56.97%	51.44%	155.08%	23.15%
锂离子电池材料	2,660,943,463.96	734,500,404.11	27.60%	56.70%	59.28%	0.45%

注:1、营业利润等于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

2、2020年营业成本中包含销售运费等履约成本,2019年营业成本中未包含销售运费等履约成本。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议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销售商品在控制权转移前的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6,184,206.21
	其他流动负债	2,103,946.81
	预收款项	18,288,153.02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2月3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9,021,972.41
	其他流动负债	2,472,856.41
	预收款项	21,494,828.82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修订了构成业务的三个要素,细化了业务的判断条件,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引入了"集中度测试"的方法。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共同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企业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采用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注销了广州中科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美思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吉慕特化学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本期新设清远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天赐材料捷克有限公司、九江天赐电解液科技有限公司、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福鼎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TINCI inc.,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24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23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五楼大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12日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工作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2020年度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经营情况层讨论与分析",《2020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0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提出了无异议的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0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审计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6,010,469,031.6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385,861,771.64元,营业收入为4,119,046,395.5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2,871,488.05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以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董事会提出以下分红预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16,398,319.89元。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21,639,831.9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91,178,306.52元,扣除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7,157,232.45元,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为758,779,561.97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拟以546,129,4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7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03437号)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03439号)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业务和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根据实际运营和融资需求,于2021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综合授信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1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2021年度,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向供应商申请信用账期等业务提供担保,通过该等形式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签署担保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1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1《关于公司2021年度与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2《关于公司2021年度与广州市天赐三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金富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1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开展2021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任何时点交易余额不超过等值3,000万美元(含3,000万美元),有效期为一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本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业务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开展2021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同意对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22,604.20万元减值准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议案发表了 合理性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5、《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03437号)

6、《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110A003439号);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35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至2021年4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9、《关于2021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大会上就2020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工作报告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3至议案9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至议案7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各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议案1至议案5、议案7至议案9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议案6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议案6、议案7、议案9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应对中小投资者(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议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1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请见附件3)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股东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2、登记时间:2021年4月15日(上午8:30~12: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证券部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0760,信函请注 明"2020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韩恒 卢小翠

联系电话:020-66608666

联系传真:020-66608668

联系邮箱:IR@tinci.com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韩恒 卢小翠

联系电话:020-66608666

联系传真:020-66608668

联系邮箱:IR@tinci.com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2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登记表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1、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709,投票简称:天赐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1)议案设置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总议案: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审议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2021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2021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本次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上午9:15至2021年4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代为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大会结束。

一、委托权限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

1、受托人独立投票:□ 本人(本单位)授权受托人按自己意见投票。

2、委托人指示投票:□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1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表格填写说明:

1、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如同意,在"同意"栏中打"√",持反对意见的,在"反对"栏中"√",持弃权意见的,在"弃权"栏中打"√"。

2、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多选视为无效。

二、委托人和受托人信息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其他有效证件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卡账号: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其他有效证件号:

年 月 日

附件3: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地址/住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注)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有效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传真	
联系地址与邮编	

注:截至本次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1-025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23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12日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守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2020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审计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6,010,469,031.6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385,861,771.64元,营业收入为4,119,046,395.5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2,871,488.05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216,398,319.89元。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21,639,831.9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91,178,306.52元,扣除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7,157,232.45元,2020年末未分配利润为758,779,561.97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拟以546,129,4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7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以及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公司实际及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2020年度,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程中,能够认真负责,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客观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全面、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为此,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1《关于公司2021年度与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2《关于公司2021年度与广州市天赐三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所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完整;公司2020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其定价原则和依据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也未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 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同意对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22,604.20万元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乐通股份,股票代码:0023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1年3月23日、2021年3月2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咨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情况如下:

2020年10月14日,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郭虎等7名自然人持有的浙江启臣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及购买湖南南华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戈玉华等27名自然人持有的湖南核三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45%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大晟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10月14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2020年10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公司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10月26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24日、2020年12月23日、2021年1月21日、2021年2月19日、2021年3月20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公告编号:2020-084)、(公告编号:2021-002)、(公告编号:2021-004)、(公告编号:2021-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公司审计、评估工作已经完成。目前,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相关协议进行友好协商;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国资备案和国有资产监管机构及主管部门核准手续正在积极推进中。待各方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项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外,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7),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发布(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近日,公司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由"*ST乐通"变更为"乐通股份";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319";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由5%恢复为10%;具体情况详见于2021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4、本次重组,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在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